

证券代码: 601188

股票简称: 龙江交通

编号: 临 2012—003

##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12年3月28日13:00时在哈尔滨香格里拉大酒店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玉生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坏账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8号)规定,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2,148.34 万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8,854.78万元,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

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并且上述计提减值准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现场审计。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2011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将以上第一、二、四、五项议案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和实施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科学合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维护公司利益，没有发现有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对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结构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后认为：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进行了审计，其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11 年度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

### 3、公司监事会关于 2011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1) 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 3 月 28 日